

放生殺生現報錄

江慎修居士選錄

印光老法師鑑定

江慎修先生放生殺生現報錄鑄板流通序

江慎修先生者，乃前清一代之經學大家，婺源明道潛修之隱君子也。博學多聞，無書不讀，而且一一悉探其精微，人其閭奧，唯以教育英才為樂，不以富貴利達為事。當六歲時，甫受庭訓，日記數千言，父奇其敏，以十三經註疏遍授之，先生自是精心研究數十年。舉凡經史百家天文地理音韻翻切之學，無不融會貫通，遂以著述發明義蘊為己任，所著近二十種，幾二百卷。當時國家及名人著述，多皆取為依據。至乾隆三十七年，先生沒已十一年，國家開四庫全書館，凡先生所著，悉皆采入，共一十三種，一百五十餘卷。其餘數種未入者，或撮取綱要于他書中，或其稿甚多，彼此借觀，致令遺佚而不得也。噫！先生可謂學究天人，功參造化，窮理盡性，優入聖域之人傑焉。殆漢康鄭成未周濂溪邵康節之流歟？世之博學多聞，不講躬行實踐，唯以詞章進取為事者，聞先生之風，能不愧死。而且愛惜物命，深信因果，故于放生吃素善報，殺生食肉惡報，隨所見聞，錄以勸世。其裔孫易園居士，擬欲鑄板廣布，冀挽殺劫，囑光作序。心如背鏡，學等面牆，唯學愚夫愚婦之老實念佛，何能發揮道妙，今拘墟者徹見天日，因茲以生正信而獲實益耶？然以事關劫運，義不容辭，勉為序曰：

天地之大德日生，如來之大道唯慈。人物雖異，心性是同。舉凡三乘六凡，如來視之，皆如一子。何以故？以其皆具佛性，皆堪成佛故。三乘且置，六凡則天人阿修羅畜生鬼地獄，雖則高下懸殊，苦樂迥異，總皆未斷惑業，未出生死。天福若盡，即便下降。獄罪若減，仍復上升。猶如車輪，互為高下。我今幸得人身，理宜委曲設法，護惜物命，體天地好生之德，全吾心惻隱之仁。良以諸物與我同生于天地之間，同受天地之化育，而且同知貪生，同知畏死。仁人于枯骨，尚且掩而埋之，于草木尚且方長不折。何忍為悅我口腹，令水陸諸物，受刀砧烹煮之苦哉？須知此等諸物，從無始來，亦曾高居尊位，威權赫奕，不知借威權以培德，反致仗威權以造業。竟使惡業叢集，墮于異類，口不能言，心無智慮，身無技術，以罹此難。雖弱肉強食，于事則得，而怨恨所結，能無生生世世圖報此怨乎？人縱不念諸物被殺之苦，獨不懼怨業深結，常被彼殺乎？又不懼殘害天物，天將奪吾福

壽乎？人唯欲眷屬團聚，壽命延長，身心安樂，諸緣如意。正應發大悲心，行放生業，使天地鬼神，悉皆愍我愛物之誠，則自之所欲當可即得。若仗我有錢財，我有智力，設種種法，掩取諸物，以取悅我口腹，不計彼之痛苦，尚得謂與天地並立為三之人矣乎？然我與彼等，同在生死，從無始來，彼固各各皆為我之父母兄弟妻妾子女，我亦各各皆為彼之父母兄弟妻妾子女。彼固各各或于人中或于異類皆被我殺，我亦各各或于人中或于異類皆被彼殺。為親為怨，相生相殺。靜言思之，愧不欲生，急急改圖，尚悔其遲。況肯蹈常襲故，仍執迷情，以為天生異類，原為供人食料乎？然我尚具足惑業，固無由出于輪迴之外。萬一彼罪已滅，復生人道，善根發生，聞法修行，斷惑證真，得成佛道。我若墮落，尚當望彼垂慈救援，以期離苦得樂，親證佛性。豈可恃一時之強力，俾長劫以無救乎哉？古有高僧，行步不跨蟲蟻，人問其故？答曰：彼此同在生死中，或彼先成佛道，尚望其垂慈度我，何敢輕慢乎？是知佛視眾生皆是佛，眾生視佛皆是眾生。佛視我眾生皆是佛，故多方化導之，種種折攝之。縱令絕無信心亦不棄捨，曲垂方便，令種善根，待其因緣時至，自然發生增長，依教奉行耳。眾生視佛皆是眾生，故聞佛之言，不生感激，反以己之邪知謬見，多方毀謗。甚至拆毀塔寺，焚燒經典，固結魔黨，破壞清修。殆至正智稍開，則便愧悔無及。由茲遂復歸命如來，興崇佛法者，古今來比比皆是。須知父母于逆子，尚生棄捨之心，佛于逆惡不信之流，愈生憐愍，何以故？愍其惑業深重，失本心故。以雖則現時背逆于佛，而即心本具之天真佛性，仍復絲毫不失。如焦模中金像，敝衣中寶珠，蒙塵之秦鏡，在璞之荆璧。愚人但見其外相，而不知其內容。佛則遺外相而論內容，故無一眾生或生棄捨也。然佛尚不輕眾生，眾生何可輕眾生乎？故凡一切水陸眾生，必令各各得所，常得飛走游泳于自所行境，以各樂天真各盡天年，則此書所說之種種善報，當可具得矣。人既如是，物尚不欲令其失所，何況于人。則互相親愛，互相扶持，自然俗美人和，必致風調雨順，其有不物阜民康時清國泰者乎？又祈凡我同人，切勿自輕，當思我與如來，同一心性。彼何以惑業淨盡，福慧圓滿，安住寂光，常享法樂乎？我何以起貪瞋癡，造殺盜淫，輪迴六道，莫由出離乎？心性是一，苦樂天淵。苦猶以佛性功德，獨護如來親得受用者，尚得名為大丈夫哉？

民國十一年壬戌冬釋印光謹撰

江慎修先生愛物戕物編題詞

孟子有言，禍福無不自己求之者。比年以來，外則歐戰之慘，內則國亂之頻，皆謂我生不辰。豈知禍福之來，匪求弗獲。惟現世造因，現世受報，則眾信翕然。夙世造因，而令世受報；或今世造因而來世受報，則唯佛證知，而凡情所惑。願雲禪師偈云：千百年來怨裏羹，冤讎如海恨難平，欲知世上刀兵劫，但聽屠門夜半聲。曾子曰：戒之戒之，出乎爾者，反乎爾者也。儒釋所言，合著一轍。惟儒者約說，佛則詳言。儒者但言現世，佛則通知三世，遠及多生。十方三世之說，固非佛不能言，所謂雖聖人有所不知者也。江慎修先生，以閒世挺生之大儒，而通釋氏因果之奧義，其徵引愛物戕物之報，多取現世者，蓋欲令未達佛理者，亦能翕然信起，其救世苦衷可知也。世亂亟矣，殺業尤繁，凡屬含靈，俱當懺悔。此編之出，非其時乎？仁人君子，幸廣傳之。 雲陽程德全拜題

戴東原作江慎修先生事略狀實，乾隆二十七年，江先生以三月卒，東原狀成於五月，後江鄭堂作國朝漢學師承記，全取其文增損數語而已。此譜藏於家，事蹟頗詳。三十四歲補廩膳生，帥承記作二十四歲，蓋筆畫誤也。東原先生年譜，為段茂堂所編，於講學宗旨，著書先後，詳盡無遺。後又附記平生言論，多喜者，使慎修先生年譜出東原之手，必更有可觀矣。癸亥二月鄭孝胥識。

放生善報

第一章 放生救物延壽

※福星擁護 陳元植

宋里老陳元植，家稍裕，好行陰鷲。禽蟲之微，悉蒙惠。每將食，百鳥飛鳴而前，凡十餘年。一夕夢緋衣人長三尺餘，謂曰：爾陰德盛，一切生命皆活之爾。壽本促，以此延年，年至九十九。一日獨坐，袖中一物投地化，三尺緋衣人，拱立曰：君壽不踰四十，為有陰功，上帝命我護爾。今已百歲，辭歸天上，瞥不見。元植語子孫，令選地樹墓，逾月無疾而疾而卒。

※廣生益算 楊序

宣和間，富商楊序，年二十八，夢神告曰：子逾旬當死，能救活萬命可免。序曰：大期已迫，物命至萬，未易滿數。神曰：藏經云，魚卵不經鹽漬者，三年尚可活子，盍圖之？序乃大書神語於通衢壁

間，人皆知戒；見人殺魚，即取卵投之江中。月餘復夢神曰：億萬之數已滿，壽算延矣。後壽至九十而終。

※善因續命 俞一郎

荊南俞一郎，專好放生及塑佛。病死，見道上禽獸群迎之。又僧千餘，引至一殿，王者命二判官檢簿中善業。判官云：此人有贖救物命之功，命增壽二紀。敕青衣引歸，復生。

※體物全愛 張從善

張從善年十五，嘗持活魚，刺指痛甚。自念我傷一指痛楚如是，群魚剔腮剖腹，斷尾剖鱗，其痛如何，特不能言耳。遂盡放之溪中，自此不復傷一物，享年九十有八。

※積善報親 林承美

福建林承美，少孤，母守節撫之。承美長，思親涕泣，苦於報德無從。一禪師云：孝子思親，痛泣無益，惟勤放生戒殺，篤行陰德，庶可報親。子在親還在，子亡親自休，作善親有益，作惡親有憂。承美省悟，立誓戒殺廣勸放生，勤行善事。壽九十有六，子孫科第不絕。

※去殘免天 蕭震

平陽蕭震，少夢神人，告以年止十八。至十七，父帥蜀，不欲從，父強之行。至蜀，蜀中帥蒞任，例進玉筋羹。取乳牴，烙鐵鉗乳，乳出凝鉗上以為饌。震偶至庖所，牛向之叩頭，詰知其故急，白父，索食牌判免此味，震又請增永字於上。已而復夢神曰：汝有陰鷲，不但免天可望期頤。果壽至九十餘。

※護生福報 宋仁宗

宋仁宗在位，多仁政。宮中凡便溺時，必顧蟲蟻。後在位久。

※救蟻延年 一沙彌

昔有高僧入定，一沙彌至七日當死。因遣之歸省父母，諭以八日再來。沙彌歸，至八日復來。僧異之，復入定觀之，見沙彌於歸路中，

見一蟻穴，流水將入，急脫袈裟，聚土擁水，令不得入。以此因緣延壽一紀。

※放魚增壽 屈師

屈師於元村，遇一赤鯉，買放之。後夢龍王延至宮中，謂曰：君本壽盡，以君救龍，增壽一紀。

第二章 放生救物愈疾

※神雀還救 趙履乾

永樂九年，北京饑，下詔賑恤。鄉民趙履乾，家八口，餓幾死。履乾患背疽，不能往受賑，忽有十餘人提米至，云：皇恩發賑，我輩聞君有病，特代領送至。又貽藥一粒，云：以水吞下，疽立愈。言訖，盡化鳥飛去，眾駭異，履乾如言吞藥而愈。蓋數數年前，履乾糴米道中，見雀一籠，以三升米易放之，故報之如此。

※水族報恩 顧偉東

顧偉東得五雷法，嘗鍊一神將，事皆報之。孫女痘危，不可救藥。家人聞鬼嘯，且恍惚有所見，謂必死。顧同二子禱神將前，季男忽仆地作神將語曰：此大士殿，不可擅入，在外稽首。遂俯拜。踰時甦，語家人曰：適隨神將至一處，云大士殿，命我跪伏聞。殿上語曰，速召痘神劉公。少頃痘神至，則一童子，約十五六歲，進內向大士行庭參禮。大士索籍視之，應本月初六日子時死。大士以筆判放生二字於下。痘神辭出，有帶回子帽者二人及青衣數百人，向痘神求保。痘神曰：已知。因以冊籍示我，命我歸，乃醒。是夕孫女痘即轉，不日竟愈。蓋偉東於是日清晨途遇摸螺者，得二鰲及青螺數百，買放之，即得是報。

※善願達天 江端木

仁和江端木，事父孝。父病篤，醫藥無效，江日夕叩禱，立願放億萬生靈，并刊放生文，又求減己算，以延父命。是夕，父夢祖語云：孫兒善願已達天庭，可無慮也。遂愈。

※放生免疫 沈文寶

太湖之間，村民惟事屠罟。沈文寶，闔門好善。見人獲禽魚，買放之。眾笑其迂，沈獨不倦。後是村大疫，人有夢見瘟鬼，執旗一束，相語曰：除沈家放生修善外，餘排門盡插旗。未幾，一村三百餘家，疫死者過半，獨沈舉家無恙。

※錢盡病瘳 葉洪五

錢塘葉洪五九歲時，夢青臉神攝至一城闕巍峨處，拋入紅轅內，見上坐金面神，視之怒甚，熟視良久，連點首。青臉神即將拋出轅外，當背一擊，驚寤，嘔血滿床，衣被盡赤，醫治年餘不休。葉子幼甚穎異，其家諸尊輩皆愛之，平日多與之錢，積數千緡。至是其祖母指錢曰：病至不起，欲此何為。盡所有買物放生，及錢盡，一旦病瘳。後為浙鹺商之望。

※醫王賜藥 王渙

宣和間，王渙病垂危，夢金佛謂曰：汝平日愛護物命，放生已及萬數，自合延壽，今傳汝一方，可用茯苓黃芩地骨皮甘草，四味煎服，無不愈者。果服之，疾瘳。

※鰲救婢危 程氏女傭

程某夫婦嗜鰲，一日得大鰲，付婢烹，婢不忍放之池中，託言鰲自走失，主人痛責。後婢感疫將死，家置之水閣，待其斃。夜有物從水中出，負溼泥塗婢，體熱得涼解，頓甦。主問得愈狀，婢以實對，主不信。夜往窺之，果有物至，追視之，即向所失大鰲也。舉家驚異，永不食鰲。

※魚療丹毒 李景文

李景文，嘗買魚放生。後因服食丹石藥，積熱成疾，疽發於背，醫莫能療。昏寐中，若有群魚濡沫其毒，覺甚清涼疾遂瘳。

※願發瘋除 直隸辛某

直隸辛某，患瘋癱。友人徐皓，述文昌帝君顯應諸事，及放生果報。遂云：我病年餘不起，若蒙神祐得痊，誓終身普勸以廣聖化，以全物命。發願既畢，次日，忽然一躍而起，行動如常。

※萬生保友 項天瑞

浙鹺商項天瑞，字友清。其家有淳安人程春年，乾隆丙寅七月十一日，病暑風傷寒，延數醫視之，皆云不治。項念其先人惟此一線，且在己家七年，今遠隔故鄉，痛莫能救。十七日禱於家中神前，立願放生一萬，祈延其命。次日脈已絕，惟胸前猶溫，急放生以禱。二十日辰刻，計放生已滿萬，為告神焚疏。午刻春年身忽溫，次日脈復且平，疾自此愈。項因嘆放生之功，大且速如此。遂集放生致福一編，刻施以廣勸。

※賢內致福 周千秋

鎮江周千秋，官京師，月給祿米，多米蟲，簸揚落地，蟻聚嘍，雞復啄食。其內人沈氏憐之，令奴先鋪蘆箔藉地而後簸揚，既則聚蟲置甕中，且以糠為蟲之糧。至秋，蟲皆羽化去。未幾，沈得消渴病已篤。千秋以此事慰之曰：豈有生百萬命，而身自夭折者？後病尋愈，更生令子。

※憐龜卻病 黃叔達

黃叔達在太學，見友得一龜，將脫其殼，黃憐而買放之。後病亟，其子入京探視，路遇一老人曰：余姓歸，前日人將殺我，幸尊君救之，得以全生，此恩未報，令尊君有疾，因食魚過多，停積胸次，急用薑附湯治之。言訖不見，後服果愈。叔達自悟未嘗救人，即前日所放之龜耳。

第三章 放牛救物免患

※放龜脫生 毛寶

毛寶微時，路遇一人攜一龜，買而放之。後為將，戰敗，赴水，覺水中有物承足遂得不溺。及登岸，視之，則所承足者，前所放龜也。

※活蠅免刑 酒工王五

隋時京師酒工王五，每見酒內及水中死蠅，輒取出，用乾灰掩之，俟其活，放焉。如此數年，偶被誣告，罪當死。典刑官執筆書判，有數蠅抱筆頭不能書，逐去復來，如是數次，官疑其有冤抑，以其事白於朝，罪遂釋。

※螺護法寶 王待制

王待制，喜放生，嘗買螺螄千萬放之。一日舟至漢口，風濤驟作，王急以所誦金剛經投水中，波遂平。至鎮江，見舟尾一物出入波間，取視之，千萬螺螄結成毬，開視之，所投之經，纖毫無損。

※救牛滅火 正陽門老者

陳子龍過正陽門，見一牛跪地淚下，問其故則將赴屠。時一老者，買以放生。不半月，復過其地，見前者老設醮廟中。問之曰：前晚鄰人失火，予夢中聞神語曰：爾應火死，為活牛故，可速起救。遂醒，而火已滿空矣，急救得滅，為是謝神也。

※赤蛇識盜 方太夫人

方某自京應試歸，途買一僕。甫至家，母劉氏夜夢一赤蛇，作人語曰：吾久居深穴，深感太夫人仁愛，滾湯熱水從不潑地，凡各毛蟲往來，無所損傷，皆戴不嗜殺之德。今相公途中買來之僕，非善良之人也，實大盜也，日久必為害，五日後，僕父來探，太夫人將此僕還之，以杜後患。劉驚覺，不即言，過五日，僕父果來，因與子道夢中蛇語，乃給銀二兩，遣之。僕去後半年，鄰邑盜案發，僕之父子乃同夥，均斬於市，不為牽害。

※浦龜報德 徽商

康熙七年，松江黃浦漁人獲一大龜，有徽商以銀三兩買放之。漁人窺見多銀，夜即劫之。船家及小僮俱被殺死，商跪乞命，盜縛其手足投浦中。即若有物負之，逆流而上，行二十里許，天明有船至，大呼救命，乃巡兵也，見大龜負一人來，撈起問故，共疑盜即漁人。龜即順流下，眾隨之，至買龜所，投水中，而漁舟尚在分銀。巡兵悉擒之，追出銀四百餘兩，俱不失，同謀漁人皆斬，無一得脫。

※湖魚解難 饒商

康熙丁丑五月，饒州商人過鄱湖，見漁人得一大魚，重百餘斤，商人買而投之湖中。至七月，此商三人挾貲歸，夜過湖，遇盜入其舟，移至蘆中行劫，將殺之。忽一大魚跳入其舟，潑刺不已。盜方驚異，適捕盜船過，欲求火炊飯，見之獲盜三人，商得不死，魚亦躍入江中。商因憶救魚事，以為魚之報德云。

※蝸補破船 阮起鵬

杭州商人阮起鵬，字雲翰，幼即立放生願。以生命之多，莫如螺蝸及魚子兩種，見則竭力買放，且諄切勸人，謂為費不多，而所活無算，人多從之。康熙庚申，舟過富春，觸石底破，在大江中，方倉皇莫救，水竟不入。泊岸視之，見魚數萬盤旋左右，其破處螺蝸重疊。攢滿岸旁，漁人莫不驚異，不敢取。

※鳥伸冤獄 宜興陸善人

宜興陸善人，所居茂林修竹，百鳥咸集，陸禁人彈射，雨雪嚴寒，散穀林中飼之。順治三年，仇家陷以逆黨，庭訊時眾詞積案，繫者纍纍，忽百鳥盈庭，噪聲振天。訊至陸，一鳥飛至案頭，銜其首詞一紙去，群鳥頓散。問官驚異，刑訊陸之仇人，知其誣。出之，構義鳥亭於毗陵城中，以識其異。

※虎避仁人 常熟糧差

常熟差役某，催糧於鄉，宿旅舍，聞鄰媪囑兒女曰：明日主人烹我供官差，我死後，爾各自小心，門檻內外不可停，主人腳下不可去。次日差挨戶催糧，值鄰家供膳，將烹母雞，小雞悲鳴甚哀。差止之曰：勿殺母雞，併其小雞，與我放生，我代爾完糧。其家欣然與之。差感此事，遂往三峰寺出家。寺僧曰：汝果實心削髮，須求本寺僧眾，絕火三日，方留汝。差遍懇眾僧，滿三日，出門取火，忽猛虎當門。眾僧怨之，差曰：大眾既為我忍餓三日，今寧死，待我往取火。遂出門，虎竟不為害，後悟道。

※雞衛恩主 衢州里胥

衢州里胥督賦，一民家貧無供饌，擬烹伏卵母雞。里胥恍惚間，見桑下有黃衣人，向之乞命，且曰：自死不足惜，兒女未見天日。里胥驚惻視之，屋側一雞伏卵，其家來捉雞，里胥止之。後復至其家，雞領群雞，踴躍里胥前。及去，行數百步，一虎至，忽一雞飛撲虎眼，里胥得免。自此一村，無食雞者。

※得免橫死 嘉善孔某

嘉善孔某，至一親戚家，留午餐，將雞供饌，孔力止之，繼以誓，遂止。是夕，宿其家，正舂米，懸石杵于朽梁之上，孔臥其下。更餘，夢中忽有雞來啄其頭，驅去復來，如是者三，孔不勝其擾，遂起覓火逐之。甫離席，面杵墜正在其首臥處。孔遂悟，雞報恩也。每舉以告人，勸勿殺生。

※永吾坎坷 吳文英

明吳文英，平生好勸人放生為善，每令人厭，友譏之曰：爾勸人為善，究竟善在於人，於爾何益，何苦令人厭。文英不悔。後問於聽雪禪師，師曰：吾聞之經云：一人勸一人，作福兩平分，一人勸九人，作福十人分。理可深信，義可類推。於是文英勸人益力，終身無坎坷之憂。

※義犬證盜 平望鎮商

康熙元年，吳江平望鎮有徽商，見一店家縛犬欲烹，商以銀四錢買放，任其所之。不意此犬隨舟而行，至僻靜處，有盜數人，沈舟子於河，欲殺商。商求全屍，乃以叉袋倒置商在內，結口沉之。盜去，犬見有後舟來，如泣如訴，啼號不止。犬又入水，銜叉袋稍起，舟人群挈之，解開救甦。商言其故，亟控於官。先擒店主人物色，盜即賣犬諸人也。犬即隨商至公堂，若為質證者然，盜皆梟斬。

※悍僕就刑 吳江沈宦

吳江南倉橋世宦沈氏有帳船，命僕輩詣鄉索租。一徽商附舟，見屠者縛一犬將殺，商即解皮箱銀贖之，不覺露白。沈僕遂縛商入大麻袋，沉之河底，船徑去矣。所放犬，呻吟河岸，乃退縮數十步，奮身躍入中流，銜袋一拖即奔上岸，如是者數次，袋漸近岸。往來舟子見駭絕，以篙一探，即得麻袋，見內有人，為解放，倒去水，人漸活。

袋上有沈府二字，人皆知為沈宦家物。由是引商牽犬攜袋獻之沈府，主人命藏之密室，及帳船歸點麻袋，獨一船少一袋。主命閉宅門，呼商與犬出，同謀僕六人皆伏辜。乃鳴官，釘之板門，活焚焉。

※愛子流血 柳沂

柳沂，釣伊水，得巨魚，挈歸。沂兒七歲，是夕夢魚啄兒，驚寤。聞兒啼曰：適一大魚嚙我，痛甚。沂舉火視兒，胸有瘡流血，大懼。明旦，投魚水中，旬餘，兒瘡愈。

※神物助戰 熊元乘

武昌熊元乘，登第後，以兵備道禦倭於姑蘇。有玳瑁巨魚，隨潮至海口，膠於沙際。楊總戎取置天妃宮，將殺之。熊過之，見魚吐氣成雲，異之曰：是神物，安可殺害。即勸令將海口，其地去城四十里，熊必自往。而總戎置酒舟中，共見魚悠然逝，時風浪大作，魚尚回首作朝拜者。三月餘，與倭接戰，共見前魚出沒風濤中，偃賊船下風，而熊氏據風力得屢捷。人皆知魚之報德，後位至大中丞。

※龜脫水厄 劉彥回

劉彥回，嘗買一龜放之，後脫水厄。

※犬救火災 烏鎮人

桐鄉烏鎮人，家畜一犬，每夜必涉水，至河南人家守宿。一日主人呼犬責之，曰：我食汝，而為他家守夜，明日必覓殺犬者賣汝矣。是夜犬見夢曰：我嘗負他家錢，每夜往守，償還其錢，今止欠十三錢，償畢即不渡河，誓報主人大德也。明日呼犬於前以十三文繫其頸，曰：咋夢汝云云，今往還之，可免涉水矣。犬垂首受誡，遂銜往擲其家，即不復夜去。未幾，主人探女，更深醉歸，失足魚池之內。犬即號呼銜其衣拖上池岸，跳至主人家前，以首撞門，主母驚起，見犬往來池邊，如指引狀，攜火視之，其夫尚臥池畔未醒也。遂扶入室，至醒，語其故。夫曰：前夢犬云報我大德，此其是矣。越數月，家中不戒於火，舉家熟睡，犬又以頭撞門，且撞且吠。夫婦驚起，則火發灶前將及屋矣，急救得熄。主人因厚養此犬，至死以棺埋焉。康熙年間事。

第四章 放生救物得子

※放魚子貴 張奎

未時張奎，錢塘人。幼時臨溪破魚，誤傷指，因曰：我傷一指，如此痛楚，魚遭剖割，其痛何如。遂以一籃魚盡放之，常戒殺生。後夢一人餽以大魚，遂生一子，登進士為永州太守，累世富厚。

※釋鳥族繁 項德興

洪武時，項德興，休寧桂山人。家貧課蒙，父瞽母癩，孝養不倦。父母繼亡，哀毀盡禮。陳某憐其孝，以女妻之，時年已四十矣。陳素以捕賣黃頭畫眉為業，德興效尤，生數女，無子，禱于各廟。一夕夢父責之曰：汝傷生太多，上千天罰，速宜改過，方能延我血脈。妻陳氏夢亦同，乃盡放籠鳥，并勸陳改業。五十八方生子，七十五得孫，後子姓繁衍成巨族。

※嗣絕復續 汪君弼

江西汪君弼，平日不殺生，宴客相繼犯殺業，與不戒等。一夕夢灶神告之曰：汝殺生太過，子應橫死，嗣續絕矣。弼不能改。未幾，盜入室，殺其子。弼痛悔，嚙指誓天，永不令活物入廚，更買物放生，所活無算。五十外，生一子，七十外，生孫。

※存女育兒 胡應全

休寧胡應全，字德昌，幼孤，事節母鮑氏，至孝。素敬三寶，好放生。商於松江三團鎮，年四十未有子，產五女，人勸其溺，不從。一夕夢至城隍廟，見神微服坐，再拜，神扶起命坐，曰：爾本無子，以放生有功，好善不倦，今陶姓第七子有善根，當為爾後。夢覺，正朔日，至廟行香，見神如夢中。越三日，妻程氏亦獲異兆，遂生一子，名繼陶。

※種多子因 倪玉樹

杭城艮山門外楊墅廟，神甚靈，禱者雲集。紹興倪玉樹，赴廟求子，願得子曰，以豬羊雞鵝酒醴演戲謝神。夢神曰：汝欲生子，乃立殺願，吾雖血食之神，豈肯縱爾殺生，貪爾舖啜乎？倪叩首求神指示，

神曰：爾欲有子，物亦欲有子也，物中之子多者，莫如蝦螺，爾其圖之。倪由是見捕蝦摸螺者，即買放投之江，後果連產五子。

※活百命痣 范家兒

鎮江范某妻病羸，道人與一藥方，用雀百頭，飼以藥米，至三七日，取雀腦食之。范買雀飼之，數日，范他出，妻視雀，嘆曰：以我一人害百命，吾寧死不為。開籠盡放之，范婦怨責，妻不悔。病旋愈，後生一男，兩臂各有黑點，如飛雀形。

※無錢植福 裘兆麟

唐天寶中，裘兆麟四十無子，虔禱於神。一夕夢語曰：汝本無子，因汝至誠懇切，令授汝種子之法。麟喜甚，請問故，神曰：天曹最重放生，汝能全活萬命，可得生子。麟曰：貧人安得有錢放生，是真命孤，終不能得子也。涕泣叩首，求神慈悲，神笑曰：子誠愚人也，放生豈盡要錢，汝若無錢，勸有錢者放之，功與相等。麟欣然受命，既寤，自思與錢玉成善，力頗優為，因往述夢中語，且謂錢曰：願君俯從吾勸，功固歸君，倘麟因一言，上邀神鑒，得沾餘功，俾延一線，拜賜不淺。錢曰：諾。由是凡遇生靈，麟必勸之，錢即放之。數月後，麟復夢神語曰：上帝嘉汝救物多功，已遣玉霄童子到汝家矣。錢玉成之子，年應遭痘厄，已特赦之。後值痘症大凶，錢子獨無恙。明年，麟果生一子，家聲遂振。

第五章 放生救物得智

※得智慧男 江州都巡檢

淳熙時，項梓，父璿，為江州都巡檢，性好善，嗜放生。一夕，鄰人夢白面童子，戴鳳翅金盃，坐大尾有鱗獸，鼓樂迎送至璿家，逐生梓。讀書穎悟，精通韜略，後授湖北總幹，參贊軍務。

※脫癡駘相 勸善富家兒

有富翁生一子，質甚鈍，無異癡駘，富翁憂之。一日有道人化齋其家，手摩其頂曰：官官好一生相，惜殺業太重，靈竅不開耳。富翁悚然心動。自是活物不入庖廚，偶出，路見丐者提花蛇一條，身未帶

鈔，因勸一緞鋪相識者買放之，夜夢一花衣人來謝曰：承恩救活，特來助公子讀書成名。其子忽吐黑水數斗，穎悟異常，登甲榜。

※蟻助文思 胡伯安

胡僖，字伯安，蘭溪人，平生全活龜鱉螺蚌之類無算。當省試時，寓潘氏園，蟻群數十萬，童子將焚之。胡曰：以吾一夕安，傷數十萬命，不可；亟返故室。及入場，三書義，至夜深甫就，蟻忽聚筆端，不可逐，久之。別作四經義，思忽泉湧，蟻遂不見。主司謂其經義有神助，胡心知為蟻報。

※解網成道 六祖慧能

六祖慧能，嘗以俗服混於獵人。獵人令守網，獵兔之類，可放者瞰亡而放之。如是者十六年。後大悟成佛道，坐曹溪道場，廣度群品。

※跌傷佛子 無畏三藏

無畏三藏，飲食不淨，言行粗魯，而心地甚光明。律師愛其人，而惜其行不潔，令宿門外。律師半夜捫蝨投地下，無畏門外大呼曰：跌殺佛子。師大驚，呼入，無畏曰：凡百含靈皆是佛子，皆具佛性，雖微至蠓蟲，皆有聲聞。凡夫癡暗，不能聽睹，任意滅殺。殊不知彼之冤楚號呼，諸佛聽之已宏，若雷霆矣。所以生殺之報亦與龍象無異。凡人物有大小癡慧之別，諸佛菩薩則大小同觀，慈悲無二。令師所投之蝨，已跌損左邊第三足，大聲冤痛，唯我聞之耳，眾僧不信，舉燭照之，果見此蝨左邊損折第三足，相視駭然。自後互相戒諭，不殺蟻蝨。觀此知大徹大悟，尤重好生。

※感動大士 永明壽禪師

永明壽禪師，丹陽人。初為餘杭縣吏，取用庫錢幾盡，有司勘之，止放生而已。坐監守自盜，當棄市。吳越王錢鏐，頗聞其放生也，諭行刑者觀其辭色以覆。迨臨刑無戚容，謂人曰：吾活萬萬生命，今死徑往西方不亦樂乎！王聞而釋之。乃棄俗為僧，夢觀音大士以甘露灌口，慧性日開，著宗鏡錄，萬善同歸集等數百卷。住永明寺，年九十八而坐化。

※著手回春 祥峰和尚

祥峰和尚，初出家香積寺，性好生，每過麵店，見門口活鱔一缸，低徊不去，常自語云：打殺打殺。店主不解其故，疑以為癲。一日忽大叫曰：打殺也，顧不得了。店主習見，不復顧。僧急掇缸傾鱔於河，店主大怒，痛毆之。眾曰：打亦無益，其糾錢償之。後僧忽開悟，遇人疾病，以手按之輒愈。

※救蛇證道 孫真人

孫真人思邈，住世時，山行，見村民擊一蛇，力救之，放水中。後默坐間，一青衣來請，隨之行，至其家，則世所謂水晶宮也。王者出，延之上坐，云：小兒昨日出遊，非先生則幾危矣。設宴畢，出種種珍寶為謝。真人辭不受曰：吾聞龍宮多秘方，傳吾救世，賢於珠玉多矣。王遂出玉岌三十六方，真人由此醫術彌精。其方今隱於千金方中，後證仙品。

※折箭登仙 許真君

許真君，少時好畋獵。一日射中一鹿，鹿母為舐瘡痕，良久不活，鹿母亦死，剖視其腹，腸寸寸斷，真君大恨悔過，折弓矢，入山修道後證仙品。

※放刀成聖 張屠戶

永州張居士，始業屠，每日宰豬，聽鄰寺曉鐘聲發為度。一日忽無聲，乃寺僧夜夢十一人乞命，謂不鳴鐘則度阨也。張所欲宰豬下十一子，張因感悟知輪迴因果，遂棄屠。皈依佛法，梵誦專懺，十餘年，知來去事，自定死日，坐化不毀。土人以肉身建菴祀之，禱卜，其應如響。

殺生惡報

第一章 屠宰

※殺牛橫死 劉肇夫婦

宋劉肇夫婦屠牛，且嗜食。一夕有童子敲門送簡云：六畜皆前業，惟牛最辛苦，君看橫死者，盡是食牛人。讀畢，忽不見。夫婦不悟屠

嗜如故。居年許，肇夢到冥府，王者怒曰：汝傷牛命甚多，勸化不轉，叱夜叉以長釘釘其頭，痛極而醒，次早氣絕。妻騎牛入市易棺，不覺臀髀與牛皮相連，牢不可脫，數日乃死。

※屠女遭災 張七娘

甌寧張七娘，本屠家女，嘗買一牛，於野外騎之歸，抵家將下，臀髀忽與牛背皮連牢不可脫，數日死。

※教殺喪命 來安

滁州來安，教子殺牛，視其用刀法。一日安寢，子以為牛，持牛刀殺之。眾駭問，子曰：我見是牛，試手法耳。

※仆地成牛 華回子

鎮江華回子，父子宰牛，一日忽仆地，作牛鳴，頭生雙角。

※牛角破腹 陸屠

常熟陸屠，將殺一牛，牛極力斷索，負刀而逸。陸追及，牛反顧以角穿陸，腸潰而死。

※牛冤攝魂 朱氏子

廣陵富家朱氏子，好食牛。一日醉後，欲宰一牛，其母止之，子向牛言曰：爾能拜我，便赦之。牛即跪拜。朱怒曰：畜生安能會人言，立殺之。後日夜見牛為厲，乃死。

※人作牛鳴 太和屠者

太和中，光祿廚，一牛有胎，將產。或令換易，屠者竟殺之，忽作牛鳴，月餘而死。

※肉成火種 徽州程某

萬曆十五年，徽州程民兄弟作圈養牛，每日擇肥而宰。其弟進圈，有一牛長跪下淚，每次如此。弟憐之，遂改別業營生。且告兄曰：此

畜見我必跪，賣作耕牛何如？兄不信，曰：待我試之。明日進圈，果長跪下淚如前，兄怒殺而煮之，煮未熟，鍋中轟轟有聲，牛肉變成火塊噴出戶，屋盡焚，仍不改業。一日出門，遇挑擔賣牛肉者，討帳爭論，一掌即死，到官抵償。其子胸生一毒，五臟皆見備極楚痛。每向人哭曰：我父殺牛，貽累於我。半年方死，弟得善終。

※業債生還 張屠

杭州張屠，善宰牛，號小庖丁。年六十，始釋業。約伴往雲臺山進香，比至山下，忽覺心驚股慄，不能行。遂坐橋上，久之，同行者，見張據地作牛鳴，野中群牛數十聚而觸之，急共掖同行進飯店，仆地死。己卯年事。

※貪萌浪死 徐販

廬州徐淹，常販牛，渡江，風浪忽作，淹誓不再販。及抵岸，貪心復萌，仍販牛賣屠戶，後忽出江飄沒。

※虛願生癱 杭鄭姓

杭州羅磨坊鄭姓畜一牛，力作十餘年矣，牛老而病，鄭心憐之，謂此牛死當為掩埋。不數日，有牛屠見之，許以二金，鄭遂賣之。忽一夕，夢此牛作人語曰：汝既許見埋，復貪利殺我，我今來索命。遽嚙其背，大痛。次日背生癱，潰爛見臟而死。

※割舌養啞 阮倪

阮倪，一日割牛舌食之，後生子無舌。

※殺業現消 王德璘

上虞王德璘，年二十。康熙戊午六月二十七日，臥病暈絕，入冥。遇一道士拍其肩曰：盍往遊乎？遊至冥府。主者詰曰：爾前生殺牛如許，何也？王對不知，主者曰：如自勘則知矣。見地湧出一大圓鏡，視之，一人操刀割牛即己也。主者命加刑，王身忽束鐵箍者三，一卒持利杵飛搥其胸。王自念，父母生我未養，淚下如雨。卒舉杵未及身而墮，束亦解。王欲遁，群牛環阻於前，觸哮怒。主者曰：孽宜現消，互殺累劫不已。命卒割其肉，投火鼎。割已復命屠腸。卒以手向王口

一揮，腸遂出，引之數丈。卒持利刃欲截，王復念，罔極恩未報，罪孽增重，益悲甚。腸遂不得斷，卒乃驚視，謂王齟上現硃書赦字，以報主者。主者曰：此子歷苦酷刑，性靈未泯，上帝嘉其孝念，宜歸人間補過。卒以腸盤數屈納其口。九叩而出，遇前道士曰：茲遊樂乎？賴爾自作自釋也。因導出。王復甦，時為二十九日辰刻，王與母妻伯弟一一言之。後體生惡瘡，半年而後起，自誓長齋奉佛以終身，錢塘吳陳琰詳記之。

※貪饒送死 戴典史

萬曆中，太平戴典史，日受盜牛人臙肉，因而殺牛無忌，後忽發狂疾，見眾牛追逐，乃死。

※兇悍天刑 太倉屠戶

太倉蓬閬鎮一屠戶，從江北買牛回。已抵歲暮，向妻索肉，妻答無。屠人奮然持刀割牛舌，付妻烹煮。自往房中坐，向妻妝鏡臺照面，以刀修刮眉毛。驀地吊繩斷墜下，頭劈兩開，立刻命殞。

※暴怒戕子 西蜀李紹

西蜀李紹，好食犬，前後宰犬數百。後得一黑犬，愛而畜之。一日紹醉夜歸，其犬門號吠，紹怒，取斧擊犬。值兒自內出，斧中其腦。一家惶懼捕犬，犬不知所之。紹後得病，作狗嗥而死。

※沸水洞胸 漢口屠者

漢口一屠者，肩擲一犬，僧弘戒遇之，苦勸放生。屠者堅執不允，乃語云：汝與狗夙世冤業，吾不能救也。合掌禮屠者三拜。是夜屠人宰犬，手舉下鍋，忽沸水濺心，頭爛，七日洞穿而死。漢口人感動，遂醵金為僧建放生菴焉。

※啖糞哀叫 僕人陳祥

太倉一僕人陳祥，好屠狗，人屢切勸，卒不改。一日食新河豚，毒發，痛悶欲死，醫人言，食糞漿可救，祥蛇行至廁邊，大啖糞，卒不治，作狗聲哀叫而死。

※檐木斷首 屠戶張某

康熙丙子，蕭山屠戶張某，性兇暴，善宰牲，日必宰豬羊十數。六月間門口乘涼，頸上偶癢，以屠刀刮之，忽風吹墜檐木，一擊而首落。

※膿瘡療饑 杜章

梓潼帝君化書云：邛有杜章，望帝之友也。生於富貴，父祖好宴會，習以為常。凡烹割之事，皆躬親之。及長，廚饌無虛日。後家道零替，為人屠劊，以就口食。所取人財，過命錢。又以飲啖兼人，纔方飽滿，尋腹中虛，性嗜肉味，日常不足，罟魚彈雀，所見飛走，皆萌殺心。中年生五子，皆無指。口累所迫，過命之貲，不足度日。尋有癩疾，肌膚破裂，膿血流潰，見者掩鼻矣。自以飢火所燒，復受疾苦，投井自盡，為人執之，極口辱罵，於是仰天呼冤。予見之，訝而問里域主者，孫洪叔言其詳。且言此人祿盡而命長，尚餘五年。予既知其造業之由，又復閱其受苦之酷，且歲月方遙，惡其日夕怨怒天帝。乃遣功曹易其心志，使之以手揭瘡皮自食之，又以指染膿血吮咀求味，宣言於人曰：毋作殺生業，為我戒。如此逾年，以盡之數，命斷而死，諸子皆殍焉。

※垂盡為牛 張宜所

鄞縣南鄉張宜所，少時以宰牛為業，二十年後始改行。然臨死時，以作牛鳴為快，鳴已，即嚼床頭槁薦，七日而死。

※罪重成豬 餘姚豬屠

餘姚一家世業宰豬，其子尤善操刀，娶妻數年無子，身體日漸肥胖，頭頸亦日短縮，眼睛亦俱深陷，畢肖豬形。病傷寒，時刻作豬吼聲，七日發狂，爬至江橋上，大吼三聲，投水隨流而去，屍竟不得。

※自作自受 顏復初

蘇州楓橋顏復初，以販豬致富，所宰豬不令氣絕，以鹽水灌入豬心，以木槌遍體槌之。康熙七年得病，遍身痛楚，令家奴以木槌槌之，又索鹽水飲之方快。二日後不能自飲，令家人灌入口中，如此三日夜，將死，謂五子曰：鹽水我不能飲矣，汝等各代飲三碗。五子跪而飲訖，

囑曰：我殺豬業重，死即為豬，汝等幸多作佛事度我。言訖大慟，宛轉如豬聲而死。

※可驚可憐 陸寶

陸寶為人鼓刀，各店豬羊，死其手者無數。康熙十二年夏，持刀自刺喉間，宛如殺豬之狀，若有神附。止之不能，號呼三日，血盡乃死。臨死曰：取鹽水來，今有無數豬羊在此索命。觀者如市。

※嗜肥斷指 吳竹軒

順治辛丑夏，常熟市橋吳竹軒者，偶有肥犬至其家，其子打殺。沸湯將燻，犬伏土復活，其子不知也。抱犬入湯，被犬咬去第四指，犬逃去。其子腹中忽生小犬，作痛，指上血淋漓，痛苦萬狀而死。

※殘忍破喉 休寧人

休寧有一人，見兩犬相交，持刀割其陰。牡狗幾斃，牝狗即躍起，齧其入喉嚨，立死。

※魚鯮現報 杭州鳳仙橋人

杭州鳳仙橋一人，以魚鯮為業，日買鯮生投沸湯中，既熟，剖腸剔骨，煎熬五味，由此獲利有年。後病傷寒，縮頸攢手足，伏於床上，數日，伸首爬姿，宛如鯮形。又爬出堂中，家人禁之，輒欲齧人。將死，眾至街市，盤旋宛轉，曲盡鯮態，觀者皆知沸湯魚鯮之報也。七日臭爛而死。

※戕物惡死 長洲韓全

長洲人韓全，屠宰販賣為生。每宰豬，即灌以水。賣大活魚，必碎其首，而亦灌以水。雞鵝鴨之類，強將糠沙填塞入喉，圖重斤兩，傷戕物命甚慘。後患翻胃症，不能飲食，唯咽土泥隨復吐出，遍體流黃水，臭穢不可當，且頭痛如碎，如此三月乃死。

※惡業生妖 潮州王二

潮州某縣王二者，業屠宰，狠惡異常，且好用假銀。生一兒，頭有兩角，寸餘，足如豬蹄，三歲夭死。

※逸牛尋仇 瀘州張四

瀘州張四兒，家業殺牛。衛軍馬洋，自鄉牽牛赴州，牽繩忽斷，牛奔入市，遇四兒，四兒持索縛牛，不能制，大懼，奔入一店中，牛亦追入店，四兒登樓，牛亦登樓，觸四兒腸出死。牛自下樓，復轉入一巷中，覓一牛肉肆主，適其主他出，盡毀其家器業，始徐徐出郊。事在萬曆丙申正月，店庫隘樓小梯狹，而牛上下無礙，其事甚怪。

第二章 食牛戒牛

※冥刑腫腿 茅氏子

鎮江茅氏子暴死，見冥官曰：汝父日食牛肉一斤，罪惡甚重，汝壽未終，合受杖責。及醒，兩腿腫痛。逢人勸告，勿食牛肉。

※悔罪免鋸 衡州道人

衡州道人行乞於市，遍勸人曰：好食牛者，冥司以大鋸鋸之，予被攝追，將受此報，誓戒悔過乃免。因以勸人。

※誓戒鬼哀 秋浦優人

秋浦優人合班做戲，登舟將歸，忽有自後呼之者，視之則其鄰也。優曰：汝已死，何事至此？曰：我因客死，魂游甚苦，欲附爾歸。乃使登舟，閒語久之，問陰司最重何事？曰：最重是食牛肉，食牛之人，吉神避之，惡煞隨之，戒牛之人，吉神隨之，惡煞避之。優曰：我從今誓不食牛。話未完，鬼便大哭。問：何故？曰：今見福祿壽三星擁護爾身，我近不得，歸不成矣。踉蹌登岸而去。優歸述此事，一鄉俱戒牛肉。

※廣勸延壽 蘇推官某

蘇州推官某暴卒，復甦，求諸僚友，為之立簿，遍勸百姓，勿食牛肉，皆書姓名，一日得數千人，望空焚之。醒後語人曰：頃復又被

攝去，有黃衣人持門籍至，云此所勸戒風牛人姓名。主者大喜，謂汝增壽六紀，郡僚皆得厚福。

第三章 暴殄

※殘暴食報 張易之昆仲

唐張易之，與弟昌宗，恃寵汰侈。易之為鐵籠，置鵝鴨於內，中起炭火，銅盆貯五味汁，鵝鴨遶火走，渴即飲汁，火炙痛，即迴，表裏皆熟，毛落血赤乃死。昌宗活欄驢於小室，中起炭火，置汁如前。後易之昌宗，被百姓鬻其肉，肥白如羊脂，煎炙而食。

※嗜肉變豬 南京某舉人

南京舉人某，家巨富，善食肉，每食必數斤，日宰三四豬以宴客。忽一夕夢城隍，謂汝多殺不戒，當令汝變為豬。舉人不信，且浪言曰：城隍管甚閒事，殺豬何罪？越半載暴死，既殮，聞棺中有聲，啟視之，尸已變為豬矣。此事在正德末年江南士競傳之。

※母子尋仇 楊舜臣

虔州司馬楊舜臣，謂屬官劉知元曰：買肉必須含胎，肥脆可食，餘瘦不堪也。知元乃揀取懷孕牛犢，及豬羊驢等殺之，其胎仍動，良久乃絕。未幾，舜臣有一家人死，心煖，七日而甦。云見一水牛，其子隨之，見閻王訴曰：懷胎五個月，枉殺母子。須臾又見豬羊驢等，皆領子來訴，見劉司士具狀，牽引我家司馬，俱有處分。後三日知元死，又五日舜臣死。

※兒雞共熟 何澤

四會令何澤，性嗜鳧雉之屬，鄉胥里正，皆令供納，飼養千百，日供烹殺。澤止一兒，會庖人烹雙雞，湯正沸，似有鬼物撮兒入鍋，亟援出，已與雙雞俱熟矣。

※啖龜沉海 王屠父子

海寧百姓王屠，與其子出行，遇漁父持大龜，買歸，置之廚下，將為羹。有江西商人見之，請以千錢贖焉，且曰：此九尾神物，若買

放有大功德。驗之果九尾，王竟烹之，父子共啖。是夕大水自海中來。王屠父子漂流去。人咸曰：害神龜，為水府攝去也。

※烹鱉戕生 張其光

蘇州孝廉張其光，好食鱉。夜夢一黑衣人乞命，曰：明日吾到汝家，必祈救我，否則有禍。次日佃戶捕得一巨鱉，饋送，其光甚喜。妻諫曰：夜來所夢，或是此乎，宜放之。其光曰：物靈則能託夢，此蠢物也，焉有是乎？立命烹之，一日食盡。當夕遂破腹，不三月瀉死。

第四章 殘害

※射鹿中子 吳唐

廬陵吳唐，精於射。嘗攜子出獵，遇一鹿同麕遊戲，唐射其麕斃之。鹿驚悲鳴，唐伏草中，鹿乃舐兒，唐再發一矢殪之。少頃，又逢一鹿，張弩間，矢忽飛中其子，唐投弓抱子而哭。忽聞空中呼曰：吳唐，鹿之愛子，與汝何異？驚視間，虎從旁出，折其臂而死。

※紙面殺孫 程獵戶

德興程姓，世業弋獵。因輸租入郡，適有市紙面者，買其六面，分與六孫，六孫甚喜，各戴為戲。家畜獵犬十數頭，見之，爭前搏噬，擊之不退，六孫皆斃。

※豬化為虎 菜園丁

僧某，在俗時種園，偶鄰家一豬食其菜，怒以鋤擊殺之。後出家，往武昌北門外三官殿，夜夢一黑衣人謂曰：我止食汝幾莖菜，便害我合，我今已變為虎，汝縱往天上，必報仇也。僧寤而恐，百計思避，皆非善地，獨東門外有龍蟠磯，突出江心，非舟莫渡，僧遂往栖止。順治甲午除日，早起出門望江，見一獸浮巨浪而來，意謂是牛，近前矚之，忽躍起一虎，嚙之，其僧立斃。

※貓魂作祟 沈蘭官

杭城沈蘭官，年二十二，見一大黑貓，欲以其皮為獺帽，遂以繩繫貓頭，不死，更用尖刀刺喉，乃死。未幾，夢貓云：汝既害我，我

已告準，今刀何在，欲得作證耳。沈覺而惡之，因急賣去原刀，更市一利刀藏之。尋即發狂云，貓已入樓矣，又上梁矣。又云非貓，乃變鬼矣，五七人來打我矣。更作鬼語云，繩不能殺奴，須用刀也。至晚，遂以刀自刺喉而死。

※身無完膚 錢漢冲子

石門縣南前村民俱習鳥鎗，有錢漢冲之子技最精，生平殺鳥數萬。未幾死，號呼痛楚，如中矢石，以手遍捫，輒云，此處有鐵子，痛不可言。以針挑撥數日，身無完膚而死。

※舌患潰瘡 王愈

王愈宅有鵲巢，忿其鳴噪，盡網巢鵲，斷其舌放之。後舌生瘡潰爛而死。

※燃爆死驚 王遵

王遵忿鵲喧噪，俟夜深栖定，以竹竿繫爆竹驚之。後遵得疾，驚悸而死。

※戕雛子苦 周昂

周昂嘗晝寢，戶上有一燕巢，三雛呢喃張口待哺，昂惡其聲，試以指探之，雛亦張口而受。因取蒺藜三枚與之，其雛皆裂胸死。昂後生三子，俱不能言，見人但張口啞啞，宛然燕受蒺藜之狀，其聲甚肖。

※害鴈遭杖 錢家軍

鎮江錢參將手下軍士獲一鴈，籠之舟尾，空中有一鴈隨舟悲號。將登岸，籠中鴈伸頸向外大呼，空中鴈忽下，二鴈以頸相交而死。錢聞大怒，同舟兵卒各杖三十。

※探雛被逐 一衛軍

徽州府治，古木之上有鷹巢，一衛軍探取其子。太守王夢龍，方據案視事，鷹忽飛下攫探巢者之中以去。太守推知其故，杖其卒而逐之。

※張口蛇入 薛兒

蘇州薛氏小兒，屢升木杪，覆巢取雛。一日上樹，不意先有蛇在巢啖雛，兒驚視張口，蛇竟入口兒，遂死。

※臨終蛙祟 田夫

宋周三蛙，南城田夫。當農隙時，專以捕魚鱉鰕鱔為事，而殺蛙尤多。後得疾，初覺腹中一物，飲食不能入口，漸劇，隱隱若數蛙動於內。久之，展轉一榻上，跳擲簸頓，號呼哀鳴，與蛙受苦時無異，一歲乃死。

※火逼慘報 張霖

張霖忿蛙鳴，沃以熱湯，後遭沸湯澆，身爛而死。

※肉腐惡死 岳州村民

岳州村民，時常殺龜，取販賣之。像遍身患瘡，痛不可忍。每日以大盆貯水，沐浴其中，漸作龜形。逾年肉腐而死。

※一夜腸斷 亨龜鄭大

石門縣走迭夫鄭大，掘地得五龜，各長二尺餘，烹食之。是晚即狂亂，作龜語曰：我兄弟五人，自明成化年間修行至今，與汝何仇？而被殺食，汝死有餘辜矣。腹中似有物嚙其腸胃，號呼至次早死。

※眾死葷毒 殺蛇軍人

龍山數軍人，見一大白蛇，舉鉏擊之。內一姓余者勸阻，眾不聽，竟斃蛇。次日見一白衣女子，攜一藍香葷，眾奪取，將烹食，余忽頭痛且昏睡，夢前女子云：君意不害我，殊感激，葷有毒，不可食也。驚寤。欲以告眾，眾食已盡，皆中毒死，惟余獨存。

※身埋火窟 某富翁

一富翁宅旁有枯木，將伐之，夜夢一老人率眾乞寬期，富翁因知樹上有物，命人登樹視之，見枝頭有大穴，穴中異蛇蟠結無數，翁即命僕縱火焚之，臭聞里許，此老鼓掌稱快。未幾，其家夜半，輒見飛火入室，起救則寂然，如是者屢，不以為怪。一夕婢盜薪私爨，火遂燎，此老與家人以為故態，酣寢不起身，舉家皆死火中。

※瘡走赤蛇 金秀之

金秀之，淮人也。冬月掘地，殺一蟄蛇，蛇死時，怒目視之。旬日，金手肱忽生癰，有赤蛇一條，從瘡中出，金向天地悔過，永戒殺生，久之方愈。

※怨對難逃 顧錫疇

崑山顧錫疇，字九疇，號瑞屏，崇禎朝，官太宗伯，國變後，誓以死殉。後在溫州，丙戌六月十六日，為同事賀君堯所害，沉之江。華亭令張調鼎，為顧門生好請乩仙，忽顧公來降，張問老師何時登道山？乩曰：吾於前六月十六日，被副將賀君堯害我於江中矣。張問賀與師何仇？乩曰：老夫前世，乃天台一老僧也。路逢一蛇以杖擊殺之，賀即蛇後身也。冤對相尋，因果應受，可語我兩兒，切勿報仇。張立遣人至溫蹤跡之，一一不爽。後君堯亦為人所殺。是日永嘉令吳國杰宴顧於江心寺，既別，明日知顧被害，募漁人尋之，不得。當夜夢顧立水中，急命掖之登舟，顧曰：余前世為天台老僧，誤殺一蛇，今抵其命，承公厚意，營我後事者，以公前世係我徒孫，有方外一脈故也，明日但向某灣尋之，余即在矣。早起詢漁人，果有其灣，一尋而獲，乃力助扶襯歸葬焉。顧又在一處降乩，留詩云：我昔曾為僧，彼亦在山林，蟒蛇當孔道，山人皆為驚，老僧提錫杖，隨步出山門，動起無明火，杖下化為塵，夙緣前已定，從此樂天真。

※腫脹有自 韓阿留

宋時崑山韓阿留，以漁為生，每用毒藥投池中，害魚無算。一夕夢落水，諸魚攢嚙痛極難堪。既寤，遍身赤腫，腹脹，三日而死。

※風火燒身 餘杭令子

高陽許憲，為餘杭令。其子獵於仇王廟側，忽有三白獐從屋後出，遂引弓而射，忽失獐所在，復以火圍之，風吹火返，燒其面焦爛而死。

※埋蠶絕命 胡二夫婦

宋胡二種桑養蠶。一日見桑葉價貴，遂與其妻，掘一大坑，將所養蠶埋之，冀賣葉得厚利。是夜夢蠶化蜈蚣無數，咬其夫婦，後胡二果為大蜈蚣咬咽喉而死。

※雷火自召 曹君升

康熙乙亥，桐鄉曹君升，亦因葉貴，而埋蠶於灰。蠶復出，升怒，加草柴燒之，火延及屋，家盡燬。未幾，雷擊死于田中。

※尾閭都塞 朱照

宋朱照，平生惡蜂窠，每見蜂從竅入，雖高處必登梯塞之。後生二子，穀道皆塞。夜夢有人，教以秤尾燒紅鑽之，如其言，二子皆死，人皆知為塞蜂之報。

※肉蟬業債 李乳母

唐時牛爽家乳母李氏，常抱小兒捕鳴蟬為戲，得即殺之，前後不可勝計。股上忽生瘡潰爛，至歲餘不愈。一日苦痒，若蟲行狀，以手搔之，忽有腐肉數塊如蟬，自瘡中突出，流血不止而死。

※坎蟻復仇 桓謙

三國時桓謙，在家見多人長寸餘，從坎中出，向切肉處飲食，復尋路入坎，疑其為怪。有蔣山道士朱應，令其以滾湯澆所入處，因掘穴，大蟻數斛盡死。後謙得惡疾暴亡，子孫夭殤絕嗣。道士與謙同日患病，遍體腐爛而死。

※驚呼驚死 徐巡按

廣東巡按徐應登好驚羹。一日，驚從釜中叫曰：尚可活我也。庖人駭以報，徐親聞號，立刻驚死。

※雞骨戕生 聞巡檢

江西巡檢聞豫所，一生嗜雞。一日，燕會歡呼，喉齧一雞骨，即死筵上。

※燃料造業 何自明

揚州何自明，石塔寺前開茶社。忽得病，日旋繞於席，呻吟不止。如是月餘，臨死，語其友曰：予茶社中，每至夏秋日，掃除諸果殼，付之一炬，不知蟲蟻聚滿其中，殺傷甚多，予罪業重矣，奈何！遂死。

※兇暴速亡 麻城劉姓

嘉靖戊午，麻城七里橋劉姓者，遇大蛇當徑，殺之。歸而夢有持檄相召者，則蛇已具獄詞矣。冥司判以無罪殺生，病苦，若干時而死。